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和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DP/1999/L.5
28 Januar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 年第一届常会

1999 年 1 月 25 日至 29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7

开发计划署

多年期筹资框架

执行局,

1. 重申其第 98/23 号决定,在这方面并注意到署长关于多年期筹资框架的报告 (DP/1999/CRP.4);
2. 又重申必须扭转核心资源下降的趋势,并使开发计划署核心筹资能建立在可预测和持续的基础上尽早达到 11 亿美元的指标,同时认识到过度依赖数量有限的捐助国的危险性;
3. 进一步重申必须制定多年期筹资框架作为执行局第 98/23 号决定核准的筹资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
4. 欢迎署长在这方面采取的步骤和注意到制定了向执行局报告的制度,其中包括一份面向成果的年度报告和多年期筹资框架 4 年一次的评价,并请求署长依照 DP/1999/CRP.4 号文件第 65 段中所定的时间表继续拟定多年期筹资框架和报告制度,同时考虑到执行局的意见和充分尊重执行局第 98/23 号决定中的原则;
5. 决定根据第 98/23 号决定第 12(b)段在 1999 年第二届常会举行第一届筹资会议,并请求署长按照 DP/1999/CRP.4 号文件第 52 至 63 段所列规定作出必要安排;

6. 请求开发计划署所有成员国按照第 98/23 号决定的指示至迟于 4 月初将它们的自愿核心捐款和付款时间表书面通知秘书处,以便协助有效地筹备筹资会议;请求署长向该届会议提供实际核心捐款和政府为地方办事处费用支付捐款的记录;

7. 又请求署长继续就进一步拟订和执行多年期筹资框架问题与开发计划署的成员国举行不限成员名额的非正式协商;

8. 进一步请求署长提交以下报告作为进一步执行筹资战略的一部分:

(a) 就有关开发计划署的筹资战略对基金和方案所产生的影响在 1999 年执行局年度会议上向执行局提交一份临时报告;

(b) 就多年期筹资框架的拟议时间、形式和内容在 2000 年执行局年度会议上向执行局提交一份报告,包括明确说明如何将从多年期筹资框架的一个周期中吸取的教训纳入下一周期;

9. 决定继续酌情审议矫正资源短缺的方法和途径。

- - - - -